



新界鄉議局元朗區中學  
2012/2013學年中一自行分配學位  
申請須知

- (一) 本校2012/2013學年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數目為 43 個。
- (二) 申請同學必須清楚填寫小六學生證學生編號，包括英文字母及數目字。請參閱樣本，箭嘴指示處為該編號。
- (三) 申請表填妥後，請把下列文件，用釘書機釘妥，  
於 **2012年1月3日(星期一)至1月20日(星期五)** 期間，  
(星期一至五)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或  
(星期六)上午 9 時至正午 12 時，親臨本校交回：
- (1) 已填妥
    - (a) 由「教育局」派發之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
    - (b) 由本校派發之「2012/2013學年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(本頁不須交回)
  - (2) 小六學生證影印本 (見樣本)
  - (3) 身份證影印本
  - (4) 出生證明書影印本
  - (5) 小學四、五年級上、下學期及六年級上學期(如有)之成績表影印本
  - (6) 在申請表B、C、D項填寫之獎項證明文件(如獎狀)影印本
  - (7) 已貼上郵票及寫上申請同學姓名和住址的回郵信封乙個
- (不需提交校方任何推薦信)

(四) 收生準則及比重

收生準則*	比重
(1) 學業表現 (包括校內學業成績及由「教育局」提供之「申請學生成績次第名單」排名)	40%
(2) 操行	10%
(3) 課外活動及社會服務 (包括各種如藝術、體育發展等學業以外之成就)	10%
(4) 面試 (英語及粵語)	40%

\* 本校先根據(1)至(3)項選取部分申請同學(約 200 名)參加面試。  
面試後，再根據 (1)至(4)項決定是否取錄申請人。

- (五) 面試將於2012年2月至4月期間以個別會見形式進行，申請同學會獲本校通知是否獲選參加面試。
- (六) 按「教育局」規定，申請同學只可向不多於兩所中學申請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」。
- (七) 申請同學仍須按照一般程序在原校參加「中學統一派位」。
- (八) 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」取錄結果將與「統一派位」結果，於2012年7月10日由「教育局」一併公佈。未獲派來本校就讀者，其申請作落選論，本校將不另行通知，申請者不須致電或來校查詢。

**SAMPLE**

**樣本**

教育局  
EDUCATION BUREAU

2010/2012 年度中學學位分配  
SECONDARY SCHOOL PLACES ALLOCATION 2010/2012

小六學生證 **PRIMARY 6 IDENTIFICATION FORM**

學生編號

Student Reference No. : **Z1234567** ←

學生姓名

**陳小文**

Name of Student : **CHAN SIU MAN**

性別

Sex : **F**

出生日期(日/月/年)

Date of Birth (D/M/Y) : **30/02/1999**

就讀小學

**元朗小學**

Primary School Attending : **YL PRI SCH**

SO527